

# 防疫旅館相關問答

(110.07.2 更新)

## Q1. 如何申請入住防疫旅館：

### 一、申請入住的資格

(一)設籍或居住於新北市民眾，以及設籍澎湖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之離島民眾。

(二)入住防疫旅館時，須提供「居家檢疫通知書」現場檢核。

### 二、申請入住的方式：

#### (一)預約入住新北市防疫旅館：

##### 1. 新北市民眾申請方式：

(1)機票訂購完成後，即可至新北市觀光旅遊網

(<https://tour.ntpc.gov.tw/>)進入「防疫專區－防疫旅館」。

(2)點選「新北市防疫旅館預約訂房表」，填寫表單資料，並選擇欲入住的日期、防疫旅館、房型價位，並填妥入住防疫旅館者之姓名、連絡電話、電子郵件信箱、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、返台班機編號、出發地、入境日期及時間、在臺聯絡人等資料；表單提交完成後，後續將由各防疫旅館傳送詳細資訊之訂房確認信。

(3) 預約完成後，若想取消預約、變更住宿日期或其他相關住宿問題，請主動與旅館聯繫。

2. **離島民眾**申請方式：請洽該縣聯繫窗口辦理。

(1) 澎湖縣政府窗口：臺北辦公室郭小姐，(02)2322-3130。

(2) 金門縣政府窗口：蔡科長，0928-781263。

(3) 連江縣政府窗口：蔡科長，(0836)22381 轉 6130。

三、**收費方式**：新北市防疫旅館的收費，每人每日多在新臺幣 2,000元至3,500元起(含三餐)。因房型或地區等不同，實際收費依旅館報價。

四、**入住期間**：於入境後，依「居家檢疫通知書」標示檢疫期間起(入境日)迄(解除日)日期為入住防疫旅館之期間。

五、**如何前往**

(一)於機場搭乘防疫計程車或自駕前往，抵達目的地前，不得擅自變更路線、中途停留。

(二)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
(三)居家檢疫者自機場前往防疫旅館之交通方案，可參考民航局「武漢肺炎防疫專區」資訊，網址：<https://www.caa.gov.tw/Article.aspx?a=3034&lang=1>

六、**諮詢其他防疫旅館或居家檢疫期間相關事項**

(一)其他防疫旅館相關事項，可洽市政服務專線(02)2960-3456 轉 9。

(二)居家檢疫期間之居家防疫關懷包(口罩)、心理關懷、急難慰助等，可

洽「新北市居家檢疫關懷中心」服務專線：(02)8953-5599 分機轉 1520；

服務時間：周一至周五 09:00~17:00。

## 七、有關防疫補償的相關事項（由社會局主政）

（一）依照中央衛生福利部之規定受理申請防疫補償每日 1,000 元，詳細補

償規定可上衛生福利部官網的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專區」查詢

（<https://topics.mohw.gov.tw/COVID19/cp-4715-52167-205.html>）。

（二）若要諮詢相關申請事項，可撥打新北市關懷中心專線 02-8953-5599 分

機 1520（服務時間周一至周五 09:00~17:00）或假日請撥市民專線

02-29603456 分機 9，我們將有專人聯繫服務。

### Q2.

#### 關於外籍移工居家檢疫相關事項（由勞工局主政）

請洽勞工局，電話：02-2960-3456 轉外勞服務科。

### Q3.

#### 有關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有什麼差別？要怎麼安排入住？

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：

- （一）居家隔離者是「確定病例之接觸者」，會由地方衛生主管機關開立「居家隔離通知書」、協助安排隔離地點及做後續追蹤事項。

(二) 居家檢疫者是「具國外旅遊史者」，需於入境前檢附登機前 3 日內檢驗報告外，亦須提供檢疫居所證明（如：防疫旅館訂房證明），入境時會由相關主管機關開立「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」，後續由民政局或里長、里幹事做後續追蹤事項。